**校团字【2018】81号**

**关于举办安徽新华学院“做诚信学子 树诚信学风 创诚信校园”主题活动的通知**

各单位、各学院：

为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进一步推动诚信校园建设，强化学生诚信意识，营造良好的诚信氛围和育人氛围，让诚信意识扎根校园,根据《安徽新华学院“做诚信学子 树诚信学风 创诚信校园”主题活动方案》，经研究决定，现召开“做诚信学子 树诚信学风 创诚信校园”主题活动。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1. **活动时间**

2018年12月14日14：30

1. **活动地点**

图书馆南广场

1. **参会人员**

王丽；马琪；黄仿伦;方纯洁；黄君婕；黄仿伦；汪俊东；柯姗姗；二级学院院长、执行院长、教学和行政副院长；二级学院团总支书记；各级各类学生组织骨干；学生代表；

**四、活动议程**

主持人：柯姗姗

第一项：动员讲话

第二项：学生代表宣读诚信考试承诺书

第三项：宣誓环节

第四项：签字仪式

**五、相关要求**

1.各单位组织人员提前20分钟到达广场。二级学院由院长领队，组织教学和行政副院长、团总支书记、各级各类学生组织骨干、学生代表；校级学生组织由校团委统一组织。各单位按照指定位置列队，着装要求以简单大方为主，佩戴团徽；

2.各二级学院参加活动人数不少于30人；

3.活动仪式结束后，各部门、各二级学院持续做好“做诚信学子 树诚信学风 创诚信校园”主题教育活动。

共青团安徽新华学院委员会

2018年12月12日

附件1：

**安徽新华学院“做诚信学子 树诚信学风 创诚信校园”主题活动方案**

为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进一步推动诚信校园建设，强化学生诚信意识，营造良好的诚信氛围和育人氛围，让诚信意识扎根校园。根据我校实际情况经研究决定，现召开“做诚信学子 树诚信学风 创诚信校园”主题活动。具体方案如下：

1. **活动主题**

做诚信学子 树诚信学风 创诚信校园

**二、活动时间**

2018年12月

**三、活动对象**

安徽新华学院全体师生

**四、组织领导**

 组长：王丽

副组长：马琪；方纯洁；黄君婕

成员：学生处/团委；教务处；宣传处；二级学院院长、执行院长、教学和行政副院长；二级学院团总支书记；

**五、活动内容**

（一）诚信教育启动仪式

时间：12月14日14：30

地点：图书馆南广场

参会人员：王丽；马琪；方纯洁；黄君婕；黄仿伦；汪俊东；柯姗姗；二级学院院长、执行院长、教学和行政副院长；二级学院团总支书记；各级各类学生组织骨干；学生代表

（二）召开主题班会

时间：12月12日-12月底

地点：各学院班级

参加人员：全校师生

（三）诚信考试承诺书

时间：12月12日-12月底

地点：各学院班级

参加人员：全校师生

**（诚信考试承诺书详见附件2）**

（四）诚信主题讲座

时间：12月16日

地点：大礼堂

主题：诚信点亮中国

参加人员：各级各类学生组织骨干；学生代表

**六、活动要求**

**1.提高认识，加强领导。**“做诚信学子 树诚信学风 创诚信校园”主题活动是一项系统工程，需动员全校师生广泛参与、密切配合，齐抓共管，形成合力。各二级学院要充分认识开展此次活动的重要意义，并纳入学生工作的重要内容。

**2.创新方法，注重实效。**开展“做诚信学子 树诚信学风 创诚信校园”活动要坚持正面教育为主，注重发现和树立先进典型，杜绝形式主义，要让诚信深入每个学生的心里，要让每个学生在活动中有所收获。

**3.加大宣传，注重引导。**宣传处、二级学院要善于利用网络，微信等新媒介平台及时宣传诚信主题活动，宣传加强诚信教育的必要性、紧迫性、重要性，使诚信成为学生求学的自觉行动。

附件2：

**诚信考试承诺书**

本人自愿参加学校组织的诚信考试，愿意在考试中自学遵守各项考试规定，现郑重承诺：

一、严格遵守考试的规定和守则，保证按规定的程序和要求参加考试，如有违反，自愿按学校有关违规违纪处理办法接受惩戒处理。

二、坚决服从巡考教师管理，自觉遵守考试纪律。

1、按时进入考场，不迟到或中途离场。

2、考试按座位号就坐，考试中不得交谈，左顾右盼，互借文具。试题字迹不清，可询问监考老师，但不得要求解释题意。当考试时间已到时，立即停止答卷，由监考教师将考卷收完后，离开座位。

3、严禁考试违纪，作弊。凡提供，传递，抄袭与考试课程内容有关的信息资料的，或抄袭他人答卷或故意给他人抄袭的，该门课程成绩记为无效，将违纪情况记入诚信档案；

本人已认真阅读上述考场规则，并保证严格遵守考场纪律，共同维护考试秩序，做一名诚信的大学生。如有违反，我愿意接受学校有关规定的处理。

 班级：

 承诺人(签字):